

房屋装修起纠纷 耐心调解化干戈



本报讯(记者 薛宏冰)“真的太谢谢你们了,要不是你们,我儿子的婚事还得往后推。现在新房装修好了,儿子月底就结婚了,锦旗你们不要,这糖、瓜子可千万不能不收啊!”不久前,临颍县石桥乡的李先生特意赶到临颍石桥乡人民调解委员会,感谢调解员帮他们家解决了一起因装修新房引发的经济赔偿纠纷事件。

为给儿子结婚,李先生在临颍县某小区购买了一套房屋,并与某装修公司签订了装修合同,约定2018年1月底交房,但直到5月,该房屋也未交工,李先生儿子的婚事也因此未能办成。听亲戚介绍,李先生找到了临颍县石桥乡矛盾调解员寻求帮助。

听了李先生的陈述后,次日,调解员张中华、刘民和与李先生一起到该装修公

司了解情况。然而几人赶到装修公司时,却坐了“冷板凳”。

“两个‘土老帽’还想当说客?赔偿不可能!”当得知张中华和刘民和的身份后,该公司的负责人夏经理不仅态度傲慢并对调解员进行羞辱。

“装修公司必须按照约定赔偿我的损失。”李先生也毫不退让。

“要不是你们欠装修费,我们也不会拖到现在还没交房。”

……

还未坐定,双方便争执起来。从双方的话语中,两位调解员也对事实有了更深入的了解。原来,装修期间,李先生及其家人和装修人员接触少,对装修进度和质量信息也掌握不全面。而装修公司对装修工作跟踪服务不到位,工人在装修期间

技术不过关,导致该房屋多次返工,浪费了人力、物力,导致工期拖延,因此李先生拖着1500元的装修费迟迟未支付,导致双方矛盾激化。

“不交工与拖欠装修费是两个概念,装修公司不知道这个关系?”见双方越吵越激烈,两位调解员赶紧制止。双方慢慢停止了争吵,气氛逐渐缓和,张中华继续说,“你们装修公司对自己的工作跟踪服务不到位,工人在装修期间技术不过关,造成因质量返工,不仅拖延了工期,还耽误了李先生儿子的结婚时间。其间,你们公司态度恶劣,推脱责任,你们理应承担法律责任。”

见夏经理沉默不语,张中华趁机提出让李先生到法院起诉,并要求双方就此事进行录音、录像,以作为起诉证据。听到这里,夏经理慌忙制止调解员,称愿意接受调解,并对李先生的损失进行补偿。

经过近5个小时的调解,最终,在两名调解员见证下,夏经理代表装修公司向李先生道歉,并免去户主李先生装修费1500元,作为公司对户主装修延期的赔偿,同时,装修公司后期服务由原来的两年延长至四年。这便有了开头的一幕。

包忘顺风车上 民警帮忙找回

10月17日,一男子搭顺风车却把包遗忘在了车上,市公安局交通管理支队南洛高速大队民警仅用半个小时就帮该男子找到了遗落的包。

当天17时许,一名安徽籍男子到市公安局交通管理支队南洛高速大队报警称,当天,他和母亲、妻子三人乘坐大客车从安徽蚌埠到河南临颍走亲戚。15时30分左右,他们从宁洛高速漯河西收费站下站,准备去漯河市中心汽车站转车去临颍,此时正好碰到一辆去市中心办事的面包车,答应免费把他们送到车站。可是下车时,该男子却不慎把包遗忘在了面包车上,包里装着身份证等重要证件。

由于该男子不记得所乘车辆的车牌号,民警便调取收费站监控,希望通过车辆信息找到当事车主。经过二十多分钟的视频察看,仔细甄别过往车辆,终于联

系上了车主。

据面包车车主叶先生讲,当时自己把三人送到车站后,就去送朋友的亲戚,随后发现车上有一个包,心想可能是刚才搭顺风车的三人落下的,就到车站寻找,可找了一个多小时也没找到,此刻正准备报警求助。

半个小时后,叶先生到大队,失主见了面。经失主检查包内物品完好无缺后,民警将包物归原主,男子则对民警和叶先生表达了深深的谢意。 王秀根



隧道遇火灾 开车不宜掉头

近年来,隧道已经是人们生活中不可或缺的“绿色通道”,数据显示,隧道内火灾现场出事者大多是被烟雾熏死。如遇到隧道火灾,该如何自救呢?

在隧道火灾事故中,很多私家车车主选择调转头,逆向驶出隧道。消防部门提示,这种自救方法并不可取,逆向驶出

隧道很可能造成混乱,引发事故。如果是位置靠前的车辆,可以继续往前,加速驶离隧道,位置靠后的车辆,驾驶员应该果断下车,弃车逃生。隧道里有明显的逃生标志,司机可根据逃生箭头的指示,往安全地带撤离,越是危急时刻,越不能慌张。

最佳的逃生路线是沿着隧道内侧跑,哪怕是浓烟弥漫,也能看到内侧墙壁上的防火门,这些门都没有上锁,只要推开门,就能进入安全通道或逆向的隧道。

市消防支队提供



图片新闻

10月17日上午,市人民检察院邀请30多名老干部举行重阳节座谈会,向老干部们征求意见建议,并为老干部们送上节日祝福。图为老干部在该院荣誉室参观。

庞文飞 杜浩杰 摄



为继承和发扬中华民族“尊老、敬老、爱老”的优秀传统美德,10月17日,召陵区司法局组织人员带着米、油、糕点等慰问品到青年镇纺车刘村看望老人。

张莉 摄

郾城区司法局

开展公证公益服务月活动

为树立尊老、敬老、爱老、助老的社会风气,日前,郾城区司法局开展公证公益“敬老月”服务活动。

活动开展以来,该局以周末广场法律宣传志愿活动为契机,设立咨询台,为群众发放宣传资料并答疑解惑。同时,该局推行“5+1”服务模式,即“上门服务、预约服务、现场服务、延时服务、优惠服务”和

“绿色通道”,为老、弱、病、残等当事人提供居家公证全程打包服务,并在公证办证大厅抽调经验丰富的公证员进行专职接待。

截至目前,该局共分发宣传资料300余份,解答老年人法律咨询15余人次,使老年人感受到公证的贴心服务,同时体现了公证行业奉献爱心、回馈社会的公益价值。 李晓